

遂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遂规建字〔2017〕396号

关于贯彻落实遂溪县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方案》和《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贯彻落实湛江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我局制定了《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方案》（详见附件），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方案

遂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年9月8日



附件：

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三年攻坚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方案》和《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贯彻落实湛江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以分散供养五保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强化村庄规划引导、贫困地区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为重点，着力改善贫困地区农村人居环境，特根据遂溪县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坚持政府主导、农民主体、社会参与原则。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主体责任，强化政策措施的实施。要广泛征求和听取农民的意见，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并动员社会各界参与，扩大支持村庄规划建设精准扶贫工作的资源渠道。

（二）坚持统筹兼顾、部门联动、合力攻坚原则。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作为当前贫困地区农村工作的重点之一，从解决贫困地区最紧迫、最突出的问题入手，各有关部门要加强沟通，分工合作，并在制定政策、分配资金和安排项目时优先向贫困地区倾斜，有效形成改善贫困地区农村人居环境的合力。

(三) 坚持精准识别、精准管理、精准帮扶原则。精准识别相对贫困村、相对贫困户，在深入分析致贫原因的基础上，进行分类指导，集中力量扶持帮扶重点，并分步实施，增加精准扶贫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实现基本政策精准到人、基层力量精准到户、基础设施建设精准到村。

二、主要任务

(一) 推进分散供养五保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我县农村危房改造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无缝对接，将以危房为唯一住房的分散供养五保户、建档立卡贫困户放在优先位置实施危房改造，通过加大各级财政投入、金融支持、对口帮扶、社会捐资、建立村级互助金等方式，多渠道筹集资金帮助其完成危房改造；有条件的地区要积极将居住在危房的分散供养五保户安排入住现有养老机构，未能安排入住养老机构的，纳入危房改造范围，采取按村集中建房安置或原址重建等方式建房，能修缮加固的房屋，采取修缮加固方式实施危房改造。到2018年底，全面完成我省分散供养五保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任务。

(二) 强化村庄规划的引导作用。各地要加大村庄规划编制投入，并将编制贫困村村庄规划摆到优先位置，针对当前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工作重点，按照简明实用、科学有效的原则，指导做好贫困村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工作，提高贫困村村庄规划建设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三) 开展贫困地区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推动各镇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强各级财政支持，引入社会资本，以PPP模式整县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善

贫困地区已建成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配套管网，尚无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贫困地区要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完善贫困地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建立健全村庄保洁制度，落实垃圾清运服务，使贫困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

三、实施步骤和目标

（一）第一阶段：2016年

全面摸清有关地区分散供养五保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对象情况，以及贫困村村庄规划编制情况、贫困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需求。在年底前，包括分散供养五保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在内的所有列入2016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的3575户农户全部开工建设。

（二）第二阶段：2017年

实施包括分散供养五保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在内的所有列入2017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的1890户的危房改造。贫困村采取以整县推进、镇政府指导、村配合模式开展村庄规划编制工作，优先编制贫困村村庄规划。所有贫困村设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建立保洁制度。采取PPP模式整县推进村镇生活污水治理，优先开展贫困村生活污水治理。

（三）第三阶段：2018年

完成所有分散供养五保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农村危房改造。完成贫困村村庄规划编制。完善所有贫困村生活垃圾收运和保洁机制。实现贫困村生活污水治理目标。组织开展对有关地市完成农村危房改造、贫困村村庄规划编制、贫困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等有关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任务情况的考核。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主体责任。各镇人民政府要将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关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明确工作责任，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认真部署，全力推进；要加强层级业务指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同时，要加强与发展改革、扶贫、财政、环保等部门的沟通协调，争取支持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二）健全管理机制，提高工作实效。各镇人民政府要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关工作目标和任务，认真研究落实实施方案，健全有关工作制度，层层分解目标，明确层级责任，做到目标明确，任务清晰，责任到人，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要充分发挥相关行业协会、学会和企事业单位的作用，加大技术支持、咨询服务等方面的力度。要持续深入开展“三师”（规划师、建筑师、工程师）专业志愿者下乡服务活动，无偿为贫困村和贫困农户提供咨询服务。

（三）拓宽筹资渠道，强化资金保障。一是用好现有相关专项资金，积极争取各级财政加大投入，按照“渠道不变、用途不变、集中投入、各负其责、各记其功”的原则，努力争取有关部门的资金支持；二是采取PPP等模式引入社会资本解决项目资金不足问题；三是争取政策性金融机构的信贷支持；四是通过对口帮扶、社会捐赠等途径筹措资金。

（四）加强督促检查，扎实推进工作。要建立健全监督检查制度，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关目标和任务，采取定期和不定期方式，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对进度滞后或问题整改不落实的镇，视具体情况采取约谈、通报批评、挂牌督办等措施，督促其限期改进。要加强与相关考核牵头部门的沟

通和通报情况，充分发挥相关考核对做好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贫困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等工作的促进作用。

（五）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互联网、宣传专栏等途径，大力宣传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关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加深社会各界对农村危房改造、村镇规划建设、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等工作的了解，争取全社会对相关工作予以关心和支持。